

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 2025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2025 年预计范围内的关联交易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 2025 年本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4,800,000 元的关联交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

（1）公司拟与关联方云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物业后勤部发生不超过 800,000 元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其内容系公司为关联方云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物业后勤部代付水电费，支付水电费后收回代垫款；

（2）公司与关联方龙岩片仔癀宏仁医药有限公司发生不超过 4,000,000 元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其交易内容为委托该关联方销售公司产品。

二、2025 年非预计范围内的关联交易

(1) 公司与关联方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为 507,500 元，其交易内容为购买该关联方相关技术（即①【莎普健®西洋参阿胶加铁颗粒】（注册批件：【国食健注 G20110653】，规格：【12g/袋】）；②【莎普健牌磷虾油软胶囊】（注册批件：【国食健注 G20230265】，规格：【0.5g/粒】））；

(2) 公司与关联方平湖市莎普爱思贸易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林弘立为该关联方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发生的关联交易为 16,536.00 元，其交易内容为购买该关联方产品。

(二) 决策与审议程序

1、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5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5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5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林弘威、罗诚回避表决了该议案；

《关于确认 2025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云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物业后勤部

注册地址：昆明市金殿青龙山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龙岩片仔癀宏仁医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建省龙岩市龙岩经济技术开发区联发路 28 号综合楼二层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08 年 10 月 14 日

法定代表人：王能文

注册资本：13,500,000 元

实缴资本：13,500,000 元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药品批发；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煤炭及制品销售；建筑陶瓷制品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

批的项目);办公用品销售;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农副产品销售。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兼实际控制人之一罗诚间接持有龙岩片仔癀宏仁医药有限公司25%的股份,且为该关联方过去12个月内的董事。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平湖市经济开发区新明路1588号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00年7月17日

法定代表人:林弘立

注册资本:374,126,505元

实缴资本:374,126,505元

主营业务:滴眼剂、大容量注射剂、口服溶液剂、片剂(含头孢菌素类)、硬胶囊剂(含头孢菌素类)、栓剂、颗粒剂(含头孢菌素类)、原料药、冲洗剂、合剂的生产(凭许可证经营),胶囊剂、片剂、颗粒剂类保健食品生产(凭许可证经营),包装装潢、其他印刷品印刷(限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印刷部经营),从事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化妆品、日用百货的销售,医疗器械的生产、销售(涉及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消毒产品的生产(凭许可证经营),消毒产品的销售。

关联关系：公司间接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公司实控人之一林弘立是该关联方的董事兼总经理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平湖市莎普爱思贸易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当湖街道中瑞国际广场 3 幢 102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8 年 9 月 13 日

法定代表人：林弘立

注册资本：100,000 元

实缴资本：50,000 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日用品销售；小食杂店（三小行业，含网络经营）；化妆品零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塑料制品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林弘立为该关联方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中：

1、公司与云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物业后勤部发生的关联交易系由于历史原因产生；

2、公司与龙岩片仔癀宏仁医药有限公司、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平湖市莎普爱思贸易有限公司的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关联交易均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以书面协议形式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关联交易价格采取参照市场定价协商制定。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1、公司与云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物业后勤部发生的关联交易系由于历史原因产生，价格按供水、供电部门规定执行；

2、公司与龙岩片仔癀宏仁医药有限公司、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平湖市莎普爱思贸易有限公司交易价格采取参照市场定价协商制定，具有合法性和公允性，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不会造成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2025 年预计范围内的关联交易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

2025 年本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4,800,000 元的关联交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

(1) 公司拟与关联方云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物业后勤部发生不超过 800,000 元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其内容系公司为关联方云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物业后勤部代付水电费，支付水电费后收回代垫款；

(2) 公司与关联方龙岩片仔癀宏仁医药有限公司发生不超过 4,000,000 元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其交易内容为委托该关联方销售公司产品。

基于上述预计，根据 2025 年度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2025 年度内公司及子公司与各关联方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额为 3,801,809.11 元（经审计），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与关联方云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物业后勤部发生的关联交易为 453,173.11 元，其内容系公司为关联方云南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物业后勤部代付水电费，支付水电费后收回代垫款；

2、公司与关联方龙岩片仔癀宏仁医药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为 3,348,636.00 元，其交易内容为委托该关联方销售公司产品。

二、2025 年非预计范围内的关联交易

2025 年公司非预计范围内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524,036 元（经审计），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司与关联方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为 507,500 元，其交易内容为购买该关联方相关技术（即①【莎普健®西洋参阿胶加铁颗粒】（注册批件：【国食健注 G20110653】，规

格：【12g/袋】)；②【莎普健牌磷虾油软胶囊】(注册批件：【国食健注 G20230265】，规格：【0.5g/粒】)。

(2)公司与关联方平湖市莎普爱思贸易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林弘立为该关联方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发生的关联交易为16,536.00元，其交易内容为购买该关联方产品。

五、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发展和日常经营的正常需求，有利于保证公司开展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决议》；

2、《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云南生物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